

证券代码：601208

证券简称：东材科技

公告编号：2025-106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8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拟将存放于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尚未使用的7,934,891股股份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018,117,834股变更为1,010,182,943股，注册资本将由1,018,117,834元变更为1,010,182,943元。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

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菁德路 209 号董事会办公室。
- 2、申报时间：2025 年 11 月 10 日起 45 天内（9:00-11:30；13:3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 3、联系人：陈杰
- 4、电话：028-65498663
- 5、传真：028-65498663

特此公告。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0 日